

十一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苏州市原鑫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 苏州公正建设咨询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JSZC-320507-SZYX-G2026-0005 的 2026 年度高铁新城政府投资工程审计委托协审服务（第十、十一、十二、十三、十四、十五）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

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6 年度高铁新城政府投资工程审计委托协审服务（第十、十一、十二、十三、十四、十五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（十五）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；

承接企业为 苏州公正建设咨询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62 人，营业收入为 3219.1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395.33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2026 年度高铁新城政府投资工程审计委托协审服务（第十、十一、十二、十三、十四、十五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（十五）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；

承接企业为 苏州公正建设咨询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62 人，营业收入为 3219.19 万元，

资产总额为 2395.33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本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苏州公正建设咨询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.2.9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